

长治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长环委办函〔2024〕21号

长治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预警的通知

各县区环委会办公室，相关成员单位：

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环境空气质量预报结果，以及山西省长治生态环境监测中心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气象局与“一市一策”驻长治专家组会商结果，预测2024年12月13日起空气质量将降至轻度污染及以下级别。经研究，决定自2024年12月13日12时解除重污染天气黄色（Ⅲ级）预警。



长治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2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